

111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—南區決賽(團體甲組)領隊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日期：112年2月1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

貳、會議地點：嘉義縣立體育館(嘉義縣朴子市四維路一段460號)

參、主持人：本府教育處社教科蘇科長金蕉

紀錄：賴芝螢

肆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伍、工作報告

一、南區決賽(團體甲組)賽程時間自112年3月22日(星期三)至23日(星期四)，比賽地點於本縣立體育館。

二、防疫相關規定事項請參閱111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決賽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疫應變，並請隨時留意大會官網(網址：<http://studentdance.perdc.ntnu.edu.tw>)

三、因防疫規定，比賽不開放觀眾進場，取消開幕儀式及室內休息區且不進行頒獎典禮，獎狀和成績證明統一另行寄送各縣市教育局(處)轉發參賽單位。

四、舞蹈(甲組)團賽為每隊彩排後隨即比賽，以完賽後就離場為原則。

五、如因故需更換參賽者名單，須依規定於比賽2週(112年3月8日)前提出，若參賽學校在賽前2週內因人員確診而導致參加組別人數不足時(例如甲組不足31人)，則將從寬認定，仍得以原參賽組別進行比賽。

六、比賽場地相關資訊請參閱動線示意圖。

陸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：有關進出嘉義縣立體育館「人員、道具車及遊覽車」及「決賽場地」動線示意圖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請與會人員提供相關參考意見，以利比賽流程順暢進行。

決議：

1. 請務必詳閱比賽注意事項及動線示意圖，並請轉知所屬參與人員個別之進出動線、遊覽車及道具車輛進出路線及賽場相關規劃。

2. 如有需組裝之大型道具，建議於上午9:30-10:30進場組裝及放置，另修

正領隊會議手冊下午場進場時間為12:10-12:40，非以上時間則須配合他隊走位時段才能組裝或自己走位時段進場。

3. 道具出入口尺寸為高2.05公尺，寬1.7公尺。
4. 修正道具證為掛牌形式，請道具人員務必配戴掛牌進出，以利辨識。
5. 請各參賽學校協助於112年3月10日下午4時前填寫道具表單(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fM52M3123FPkEmN97>)，以利本縣後續辦理。
6. 競賽時間表僅供各校參酌，若有時間提前或隊伍棄賽，按往例繼續唱名比賽，請隨時關注〔即時賽事〕。
7. 領有帶隊老師、攝影、播音證人員，請於參賽學生檢錄時間至北入口進入觀賽區、攝影區及音控區。
8. 競賽期間各類事項依現場工作人員實際執行為準，如有相關問題請與承辦單位聯繫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柒、散會。